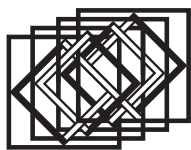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K TA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8)

有關出售新能源業務公司 之主要交易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上午十時四十五分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茲提述Pak Ta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均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之通函 («通函») 及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通告 («通告」)，內容均有關出售新能源業務公司。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建議決議案 («決議案») 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 (星期二) 上午十時四十五分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建議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所示：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1,419,006,084股 股份 (100%)	0股 股份 (0%)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698,000,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承董事會命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建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建先生及錢譜女士；非執行董事羅輝城先生及冼易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金龍先生、謝小彪先生及鄭穗軍先生組成。